**法语（二）考试大纲**

**一、考试目的**

本考试旨在全面考察考生是否具备开始硕士阶段学习所要求的法语水平。以便在此基础上大步提高，能够在两学期的法语学习结束时通过大学法语四级考试。

 **二、考试性质与范围** 本考试是一种测试应试者单项和综合语言运用能力的水平考试。考试范围包括考生应具备的法语词汇量、语法知识以及法语阅读与法汉互译等方面的技能，基本上在外语教育与研究出版社出版的由马晓宏等编写的《法语》1-3册的范围内。

**三、考试基本要求**

法语基本功和语言综合运用能力。
1. 词汇

领会式掌握2000以上词汇，复用式掌握1200以上词汇。

1. 语法

名词、代词、冠词、形容词的性数及人称的变化；常用介词、连词、副词和感叹词的用法；动词直陈式各种时态的基本用法；条件式现在时和过去时（第一式）的基本用法；虚拟式现在时和过去时的基本用法**；**动词非谓语形式（不定式和分词式）的基本用法；简单句的基本结构和各种形式（肯定句、疑问句、否定句、命令句、感叹句、无人称句及被动语态）；并列复合句和主从复合句（名词性从句、形容词性从句和副词性从句）；直接引语和间接引语。

1. 阅读能力

包括科普、社会、政治、经济、文化，教育、史地，人物等各种文体的文章；

文中词、句子、篇章主旨大意以及上下文逻辑关系。

1. 翻译能力

基本的法汉互译翻译技巧

**四、考试形式**
 本考试采取客观试题与主观试题相结合，单项技能测试与综合技能测试相结

 合的方法。采取闭卷、笔试的形式。考试时间为3小时，满分为100分。

1. **考试内容**

本考试包括以下部分：时态填空、阅读理解、语法结构与词汇、改错、汉译法、法译汉